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2. **主要职能**
3. 对本级各部门（含直属单位）及区辖乡（镇）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以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4. 在区长和上一级审计机关的领导下，对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审计监督，向本级人民政府和上一级审计机关提出审计结果报告。
5. 对本区的事业组织和使用财政资金的其他事业组织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
6. 对国有企业的资产、负债、损益，进行审计监督。
7. 对国有资本占控股地位或者主导地位的企业、金融机构的审计监督。
8. 对政府投资和以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进行审计监督。
9. 对政府部门管理的和其他单位受政府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
10. 对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
11.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区委、区政府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各镇党政主要负责人和依法属于区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其他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在任职期间对本部门或者本单位的财政收支、财务收支以及有关经济活动应负经济责任的履行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10.对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由审计机关进行审计的事项，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进行审计监督。

11.对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向有关部门、单位进行专项审计调查，并向区人民政府和上一级审计机关报告审计调查结果。

12.上级审计机关授权审计的驻区单位和直属企事业单位的财务收支和经济效益，以及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援助项目的财务收支。

13.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组织全区审计业务培训，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区审计机关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相关的审计报告。

14.依法行使法律法规赋予的县级人民政府审计部门其他行政执法职能。

15.承办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1. **机构情况**

本部门包括长沙市开福区审计局局本级、内设机构4个（办公室、预算执行审计科、经济责任审计科、法制科）和二级机构1个（开福区政府投资审计中心）。

1. **人员情况**

本部门编制数19人，在职人数19人，其中：在岗人数19人；编外长期聘用人员8人；离退休人数4人，其中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4人。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 基本支出情况

2021年我单位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621.54万元，调整预算数为614.58万元。2021年我单位基本支出决算数为614.5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568.68万元，公用经费支出45.9万元。基本支出主要用于全局在职在编人员、临聘人员、退休人员工资福利等人员性支出以及用于全局行政运行的日常公用经费开支。

1. 项目支出情况

2021年我单位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50.2万元，调整预算数为198.38万元。2021年我单位项目支出决算数为198.38万元。其中，金审工程建设及维护费16.78万元，主要用于金审三期工程建设和电脑设备购置、财政联网审计网络维护支出等；审计署、省审计厅计算机审计培训费及审计系统培训费0.22万元，主要用于审计系统内统一组织的培训支出；审计外勤经费15.8万元，主要用于审计外勤经费支出；审计工作经费16.33万元，主要用于经济责任审计、行业审计、指导内审项目等支出；政府投资审计中心人员及办公经费46.83万元，主要用于政府投资审计中心专家工资及日常运营支出；审计委托业务费102.42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审计项目等委托中介机构审计费用支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我单位紧密结合部门职能职责和审计重点工作，积极推动预算资金投向与审计业务工作需求相结合，将预算绩效考核落实到每项具体工作，推动各项工作取得良好成效。绩效目标为正常开展2021年审计工作。产出指标为全年完成审计项目34个，其中：财务审计项目30个、政府投资审计项目4个。效益指标为规范财政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维护财经纪律，加强廉政建设，为开福区经济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1年我单位基本支出614.58万元，有效保障了全局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198.38万元，全面完成年初申报的绩效目标，具体情况如下：

2021年，区审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审计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立足经济监督，依法履职尽责，积极担当作为，有效服务强省会战略，为开福区“高擎发展火炬、奋力迈向北强”事业和高质量发展大局提供坚强审计保障。完成审计项目34个，移送问题线索23条。继续保持“市文明标兵单位”荣誉，荣获市优秀审计项目1个等。

始终坚持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注重把讲政治贯穿审计工作始终，进一步完善审计制度，出台《审计监督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向区委、区政府报送审计报告17篇、审计专报2篇，发出督促整改函8份，确保审计委员会决策部署落地生效。

突出促进重大政策措施落实。审计中重点关注外向型经济、科技、文化、楼宇四大类产业发展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揭示相关单位规范性制度缺失、奖励计算口径不一致、2家公司借用他人成果骗取扶持资金等问题，推动出台《开福区推动惠企政策“免申即享”试点工作方案》、《开福区经济发展奖励暂行办法实施细则》及配套办事指南等制度，督促相关单位对奖励政策进行清理整合，要求奖励兑现单位联合审查，有效防范多头申报和同类型重复奖补，助力产业专项资金发挥激励引导作用。

突出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围绕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落实“一级预算单位每年审计一次”要求，通过“1+2+N”的预算执行审计模式，对区公建中心、区文体新局2个单位进行重点审计，采用大数据分析加疑点核查方式对其他70个一级预算单位和16个街道进行审计全覆盖。截至2021年12月，2020年度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工作报告反映的69个问题中，35个已整改到位，34个正在整改。促进上缴财政653万元，划解国库14300万元，收回存量资金167万元，归还原渠道资金129万元，推动出台制度办法18项。**围绕保障重大项目建设、促进政府投资规范使用，**对区城北投实施的福竹园、湘粤、九龙农民安置房开展阶段性跟踪审计，对2019年至2020年区公建中心新建市政道路情况、区财评2021年4月至9月结算评审项目质量情况开展专项审计调查，涉及48个工程项目，发现问题50个。**围绕规范单位财务收支管理，**对长沙市园林生态园、长沙市一中广雅中学开展财务收支审计，揭示资产管理不到位、历史遗留的债务问题未得到有效化解存在形成新区级债务风险等问题。**围绕促进权力规范运行，**对区文体新局、区公建中心、新河街道、沙坪街道、通泰街街道5家单位的6名领导干部开展经济责任审计，重点揭示部分重大政策落实不到位、资产管理不严格等问题64个。**围绕优质高效完成区委政府交办任务，**开展全区2019至2021年生活垃圾清运情况专项审计调查，移送生活垃圾运输维护项目存在串标等问题线索1条，并完成“清廉医保”专项监督检查、区养老保险待遇核查“回头看”等工作。

突出推动兜牢民生底线。按照市审计局统一安排部署，对岳麓区2021年“十件民生实事”实施跟踪审计调查。同时，在各个审计项目实施过程中，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聚焦民生资金、民生项目的审计，对“一卡通”惠农补贴资金、养老补贴资金、农业补贴资金、生育津贴等开展延伸审计，指导通泰街、沙坪2个街道所辖16个社区开展内部审计，切实维护民生民利。

突出提升审计监督实效。制定出台《开福区审计监督重大事项督察督办制度》《开福区审计协调协作联席会议制度》，主动加强审计监督与纪检监督的融会贯通，加强审计与组织、巡察的信息互通和协作联动，构建审计监督大格局。严肃审计移送处理，对违纪违法问题实行“零容忍”，向纪检监察机关、主管部门等移送线索23条，移送处理45人，推动完善“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因审计工作特点，委托业务费开支集中在下半年，导致预算执行进度较慢。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规范部门预算的编制，加强预算精细化管理。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相关规定，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和制度要求，编实编准编细年度项目支出预算，严格按照预算进行开支。二是加强预算执行的监督和管理，规范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科学设置预算绩效指标，合理安排经费和各项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指标及时支出，强化预算约束力，切实发挥资金效益。

1.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按规定公开。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